

今年春节,新婚不久的小贾过得很是纠结。起因是父母年迈多病,她想跟丈夫一起陪两位老人过一个欢乐的春节,却遭到没多少文化的哥哥的坚决反对。他说,按照“老规矩”,出嫁的女人不能回娘家过年,否则会使娘家变穷。为此,兄妹俩在电话上大吵了一通,年没过好不说,两位老人因此旧病添新病,双双住进医院……

小贾的哥哥所说的“老规矩”,是在许多地方流传的一种旧习俗。由于它限制了出嫁妇女的人身自由,因而也带来一些负面影响,使不少亲属因此产生矛盾,也让许多家庭因矛盾而失和。岂不知,这一风俗的本意并非如此,它实际上是一被误传的陋俗,从一开始就带有鲜明的封建色彩。

从文化人类学的视角来看,出嫁的妇女不能回娘家过年,这是封建社会男尊女卑的产物。在中国的亲属关系结构中,相当长的历史时期内都沿用着以父系亲属为主、母系亲属为辅的模式。而在男女平等、社会文明的今天,出嫁的妇女已不再是婆家的“私有财产”,完全有自我选择的权利。在谁家过年,并不是什么大事,夫妻完全可以通过协商来解决,焉能用误传的陋俗来约束其行动自由?

另一跟春节有关的习俗,即燃放爆竹。这一习俗不但历史悠久,而且流传更为广泛,社会影响更大。然而,由于燃放爆竹会造成严重的空气污染,酿成火灾,甚至炸伤人,带来严重公害,所以越来越多的人要求禁放或限放;一些地方政府也顺应民意,出台了相应的限制措施。

鸡年春节,朋友老罗回了一趟他的川西老家。老罗在衰败的村子里转悠,拍摄了村子里一些破落的老宅。断垣残壁中的老宅,在杂草疯长中露出沧桑之相,有一种凄凉之感。

老罗把图片发到微信群里以后,他无奈地问:“我们小时候生活的村庄,它的魂到底丢在哪儿了?”

春节里的都市,在平时的喧嚣中突然安静下来。深圳的一个文友在博客里这样写道:这个都市在春节的天空突然变得清澈了,白日里的蓝天白云、夜晚的月亮星星,都像是刚洗过澡的样子,那么明媚妖娆地出现在头顶上,真如久违的童年伙伴再度意外相逢。都市里的人去哪儿了?原来,好多人都回老家过年去了。灵魂里的老家,大多在县城、在乡村,所以都市梦幻般冷清下来,工厂停工了,车流变缓了,久违的蓝天白云出现了。

从都市回到村庄的人,他们看到的却大多是一幅这样的景象:河流断流,房屋倒塌,田园荒芜,当年出门必经的那些小路被杂草荆棘覆盖,老翁嘴里剩下几颗牙,哆嗦着说出含糊不清的话语……所以有许多人在春节返乡时感叹:城市无根,乡村无家。

同样是回到老家村子里消解乡愁的老韩这样问我:我们的乡村,到底还需要守护吗?老韩说,我回到故土乡

【文化杂谈】

## 有些陋俗可以改

□戴永夏

然而有些人却坚决反对,认为不放鞭炮就没了“年味”,还会“牺牲传统文化”。其实这种观点是站不住脚的,也有意或无意地忽视了这一习俗的本源。据南朝人宗懔《荆楚岁时记》记载:“正月一日,是三元之日也,《春秋》谓之端月,鸡鸣而起,先于庭前爆竹,以辟山魈恶鬼。”这说明在古代,我们的老祖宗是用烧烤竹节、发出“噼噼啪啪”的响声,来驱赶怪兽恶鬼的,其本意并非欢乐、喜庆,而是一种深怀恐惧的无奈反抗之举。如果说这一“传统民俗”不能改变的话,那么我们今天不是依旧应该用烧烤竹节的方法,来驱赶“山魈恶鬼”吗?

也有些误传的陋俗,虽

无大害,却能造成精神或文化污染。如在有些地方,流传着“正月不剃头,剃头死舅舅”的风俗,许多人都忌讳在农历正月里理发,即使头发长得再长也要等到过了正月再理。其实这种风俗也完全背离了其本意。在清代以前,人们都认为头发是父母所赐,应当保全终生。清朝统治者入关后,下令“留头不留发,留发不留头”,要求所有男子剃掉头发,只在脑后扎一条辫子。然而一些恪守民族传统的人却坚决抵制剃发,并私下串联,每到正月里大家都不剃头,还将这个行动定名为“思旧”,即思念前朝之义。随着时间的推移,人们口耳相传,“思旧”逐渐被误传成了“死舅”。于是便产生了带有封建迷信色彩的“正月不剃头”的陋习,一直流传至今。

还有倒贴“福”字的习俗,在各地流传也很广。春节一到,几乎家家都要贴春联,庆贺新年。有些人偏爱把一个好端端的大“福”字倒过来贴,很不雅观。据说这叫“福到啦”,这一倒,“福”就会真的到来。然而,其本源又是如何呢?据说清代有一年除夕,恭亲王府的大管家为了讨好主子,挖空心思打主意。因为恭亲王的妻子称“福晋”,大管家就亲手写了许多大“福”字,让家丁在府中各处张贴,以期王爷和福晋看了高兴。不料那个家丁目不识丁,把大门上的“福”字贴倒了。恭亲王看后十分恼火,想鞭笞那个家丁。大管家怕连累自己,急中生智,慌忙跪下谎称道:“王爷息怒,奴才常听人说,您和福晋寿高福大造化大,如今大福真的到(倒)了,这是喜庆之兆啊!”一向爱听

奉承话的王爷和福晋听了,觉得有理,于是不但没有责罚家丁,还重赏了他和管家。从此,这一倒贴“福”字的错误便被当作吉庆的习俗在民间流传开来。其实,稍有点文化常识的人都懂得,这“倒”和“到”的意思完全相反。“倒”有倾覆、垮台、失败之意。就字面而言,把家中的“福”都给倒了,还有什么福祉可言?显而易见,这种文字上的穿凿附会、以讹传讹,不但授人以愚,徒留笑柄,还源源不绝地制造文化垃圾。

就是在日常生活中,我们也能见到一些因误传而产生的陋俗,以其莫须有的“道理”,产生着社会公害。如许多地方都有在马路上倾倒药渣的习俗,这既有碍观瞻,又污染环境。据说这叫“过病”,药渣被行人踩了,病人的病就会“过”到行人身上,自己就能痊愈。且不说这一做法是何等自私、损人利己,其本源也根本不是这么回事。经考证,往路上“倒药渣”之俗始于唐代。有一次,名医孙思邈在行医的路上,发现有一堆病家倒在地上的药渣,他一眼便看出配药成分不当,要出人命。于是他立即查找到服用此药的病人,告诉他吃错了药,并给他重新抓药,救了那人一命。从此,一些人便将药渣倒在路上,为的是万一吃错了药,可让良医识别而救之。显然,这与“过病”之说毫不相干。

民俗是我国传统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。好的民俗不但能丰富人们的生活,更能促进社会文明的发展,应当继承和发扬。然而,一些误传的陋俗不但对人无益,还能造成公害,我们应自觉地加以扬弃或改造。

【个人记忆】

## 元宵灯盏寄希冀

□魏益君

乡下农村的元宵节,虽然比不得城市里那么耀眼热闹,却也充满柔情与祥和,满载着希望与期盼。

在我幼年的记忆里,正月十五这天,天还没有黑下来,父母就要准备晚上的灯盏了。灯盏其实很简单,就是用胡萝卜切段,用一枚五分钱硬币挖出盛油的凹槽,然后用一根柴草裹上棉花插进凹槽做灯捻。

晚饭吃过水饺后,天将黑的时候,母亲开始把凝固的花生油在炉灶上烤化,小心翼翼地往每一盏灯里添油。尽管母亲平时炒菜舍不得放油,这时却一点也不吝惜,一边添油,一边口中还念念有词:“油满满的,日子也满满的,今年的收成也满满的!”

天黑下来了,父母开始忙着上灯。一盏一盏的灯点燃了,我们小孩子就跑前跑后地往门口、窗台、石磨上放灯,母亲还要挑两盏大的,让我送到村中的水井和碾盘上。灯火跳跃着,把农家小院映照得柔情似水。有时,一朵灯花会“啪啪”地炸开,母亲就会欢天喜地地说:“灯花开了,今年的日子也会开花了!”

在家里上完了灯,父亲开始去上坟灯。村里的坟地在村东的那条河沿边,坟地里茂茂盛盛长着许多松树,大白天我都不敢进去。父亲问我,愿意跟爹去上坟灯吗?我一想到那片坟地就害怕,摇摇头说不去。父亲说:“真不像个男子汉。”

父亲的话让我一下子来了勇气,我说:“我去!”

出了村,远远地看到那片坟地里有灯火闪耀,不时还有炸开的鞭炮声。父亲说:“你看,已经有人家先来上灯了。”

走进坟地,许多坟头上灯火荧荧,我竟然没有了想象中的害怕。父亲带我在先祖的坟茔前停住,拿出灯盏开始点燃,并吩咐我往哪座坟头上送。

坟头的灯亮起来了,父亲开始烧纸钱,一边烧着,一边口中念叨着:“先祖们保佑,让我们年年丰收、五谷丰登!”说着,拉我跪下,一块给先祖虔诚地磕头。父亲将一挂长长的鞭炮挂在树上点燃,炸开的鞭花照亮了夜空,也照亮了父亲那张虔诚的脸庞。

从那以后,每年正月十五,我都随父亲去上坟灯。

有一年元宵节下雪,父亲依然要去上坟灯,母亲说:“下雪了,路不好走,明天雪停了再去吧。”

父亲说:“正月十五雪打灯,这是丰年的兆头啊!”说着,他走出了家门。

父亲上完坟灯回来,衣服上沾满泥土,手也划破了。我知道,父亲肯定在爬河沿时摔倒了。但父亲却很高兴,像种下了一个希望,抱回了一个元宝。

多年来,每年正月十五,我都去乡下老家上灯。每回看到那荧荧灯火,我就想,人们之所以那么看重“上灯”,是因为那一盏小小的灯花里,寄托着人们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和希冀,把一个农家的虔诚愿望全都托付给那小小的灯盏了。



【性情文本】

## 找寻记忆中的村庄

□李晓

村,总还得燃一炷香啊。我明白,老韩是要燃一炷精神之香,让自己对故土家园的思念袅袅飘荡……

想当年,老韩是村子里第一个考上名牌大学的学生,全村轰动,家里杀了一头猪,宴请全村长辈亲友。我记得,老韩的父亲把给儿子准备好的一把锄头大喊着扔下山崖:“祖宗啊,我儿子给你们争光了!”从小到大,父亲就教育儿子要发奋读书,跳出农门。在老韩上初中时,父亲就去铁匠铺为儿子打了一把锄头,对儿子宣布说,你考不上大学,就回来种地吧。房屋前这把生了锈的锄头,卧薪尝胆般激励着老韩考上了大学。

老韩大学毕业以后,在异乡城市奋斗,算是成了一个小有成就的人物。但老韩关于改造故土乡村的梦想,成了天上飞的风筝,最终没落地。